

## 设计与艺术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候选人名单

学院/部门（盖章）：

编制人（签字）：

联系电话：010-81381038

序号	学号	姓名	课程成绩本专业名次	不及格课程门数	不及格课程已通过门数	是否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	其他表现排名名次	综合成绩	综合排名名次	排名人数	专业	推免专业	思想品德考核情况	性别	专业代码	推荐类型	排名方式	定向或补偿单位代码	推免情况	备注
1	1120190574	巫泽华	2	0	0	是	8.0	99.6	2.0	20.0	环境设计	环境设计	合格	男	130503	0	3	0	获推免资格（保资）	

学院/部门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课程成绩本专业名次：根据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课程认定及成绩计算细则计算出课程成绩后，该学生在本专业的课程成绩排名；若有奖励加分的，该成绩排名为重新计算的成绩排名。
- 2.不及格课程门数：纳入计算的课程中不及格的课程门数，未达到学校对学生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的分数要求（<425分）不计入。
- 3.不及格课程已通过门数：对于纳入计算的课程中不及格的课程，截止到推免工作时已考核通过门数。
- 4.是否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学生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的最高分数≥425分，填“是”；否则填“否”。
- 5.其他表现排名名次：根据学院推免办法实施细则，计算出的学生在本专业课程成绩之外的其他表现排名名次。
- 6.综合成绩：根据学院推免办法实施细则，计算出的学生在本专业的综合成绩，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
- 7.综合排名名次：根据学院推免办法实施细则，计算出的学生在本专业的综合排名名次。
- 8.排名人数：参与推免排名的学生人数（指适用同样的推免生遴选具体规则，构成推免名额竞争的排名范围，如院系/专业全体学生参与，则为院系/专业应届本科生人数），应与“排名方式”一致。
- 9.姓名、性别和证件号码必须与学籍学历管理系统一致。
- 10.专业代码与专业名称必须与学籍学历完全一致，可查询《本科专业目录》。
- 11.推荐类型：0-普通，1-支教团，2-农村师资，3-高层次双语人才培养计划，4-直属师范大学补偿名额，5-国防科工院校补偿名额；6-顶尖运动员与教练员培养计划。
- 12.排名方式：1-学校，2-院系，3-专业。
- 13.定向或补偿单位代码：如“推荐类型”为0则填0；“推荐类型”为1则填本校；“推荐类型”为2、3则填定向培养单位；“推荐类型”为4则填6所直属师范大学之一；“推荐类型”为5则填国防科大、工程物理研究院、东华理工大学及西北核技术研究所之一；“推荐类型”为6则填北京体育大学。（不需要填写学校名称，填写的是5位字符代码）
- 14.推免情况：获推免资格（普通、徐特立、竞赛、学术、兵器特区、保资、马克思、支教团、国科大、军事科学院、发展专项、工程硕博等具体推免类型）、获推免资格（放弃）、未推免。
- 15.备注：重大科研成果、论文和奖励可在此注明。（学科知识竞赛获奖特长生、文艺特长生、体育特长生的特长情况必须在此说明）。